证券代码: 838971 证券简称: 天马新材 主办券商: 中金公司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7 月 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 年 7 月 1 日以通讯或直接送达方式发 出
- 5.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李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和《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稳定公司北交所上市后的股价,保护投资者权益,拟对公司申请公

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进行调整,调整其中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执行顺序。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马新材: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调整后)》(公告编号:2022-1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5 日